

國家級投資公司推動進程

109.02.29

1. 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06 年 5 月專簽報奉行政院同意，由國家發展基金參與投資國家級投資公司 40% 股權，未來參與投資國家級投資公司募集之五+二產業創新投資基金之投資、投資比例得以 40% 為上限且每檔基金投資不超過新臺幣 20 億元。
2. 國家級投資公司定名為台杉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台杉公司)，目前實收資本額為 1 億 2,600 萬元，由國家發展基金、創新工業技術移轉公司及台灣銀行分別投資 5,000 萬元、7,500 萬元、100 萬元。
3. 國家發展基金、創新工業技術移轉公司及台灣銀行於 106 年 8 月 18 日召開台杉公司發起人會議選任五位董事與一位監察人，並於董事會中選任總統府資政吳榮義先生擔任董事長，翁嘉盛先生擔任總經理後，正式成立運作。
4. 台杉公司於 106 年 12 月募集完成第 1 檔規模 46.5 億元之物聯網基金(國發基金投資 16 億元，投資比例 34.41%)，另於 107 年 7 月募集完成 59 億元生技基金(國發基金參與投資 20 億元，投資比例 33.89%)。
5. 截至 109 年 2 月底止，物聯網基金已投資 10 家公司，投資總金額 16.5 億元；另生技基金已投資 7 家公司，

投資總金額 13.3 億元。

5. 國家發展基金將持續促請台杉公司盱衡資金市場與產業發展趨勢，籌募五+二產業創新投資基金，積極投資五+二產業創新，期達成政府推動成立國家級投資公司，促進投資我國五+二產業創新之政策目標。